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与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发"或"甲方")就公 司向惠发出售中超足球联赛球场 LED 屏广告权益事宜达成合作协议,现将协议相 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介绍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370700400009405

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 批发兼零 售预包装食品;即食鱼糜制品、即食肉丸的生产销售;速冻面米食品、速冻调制 食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粮食、蔬菜;货物进出口业务。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2、交易对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公司未发生购销事宜。
- 3、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分析:

交易对方建厂于 2001 年, 2012 年 6 月整体改制为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 司,占地面积40多万平方米,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二、合同主要内容

- 1、乙方向甲方出售其 2015 赛季中超联赛现场 LED 广告权益,权益情况如下:
- (1) 权益名称: 2015 赛季中超联赛现场 LED 广告权益
- (2) 权益内容及价格:

权益名称	权益内容	权益价格
2015 赛季中超联 赛现场 LED 广告	中超联赛 2015 赛季第 10 轮-第 30 轮共计 21 轮 168 场比赛现场 LED 广告	人民币 1500 万

(3)甲方向乙方购买 5 分钟 2015 赛季中超联赛现场 LED 广告权益,即每场比赛(比赛时长按 90 分钟计算)播出 5 分钟甲方广告,单次广告片长 15 秒。乙方应保证播放甲方广告的时段为每场正赛比赛的进行时。

2、费用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 共1500万元(大写: 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

乙方在收到甲方每笔款项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正规的增值税广告费发票。

3、合作期限:

合同有效期自 2015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1 日止。合同到期后,在同等条件下,甲方享有优先续约权。

三、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该合作协议的签订,标志着公司近年在足球联赛商务开发与运营中建立了较高品牌信誉度和认知度,健全的工作体系和完善的服务流程获得了市场的进一步认可,为公司在足球产业多角度、全方位布局、形成完善的足球生态产业链奠定了基础。

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的业务拓展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 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